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莊文凱

電話：033322101#7521

電子信箱：chargeus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4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05002732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來函影本(0027327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調整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及配套措施說明會(下稱說明會)部分場次辦理日期、時間及地點(詳如說明二)，請轉知教師、學生及家長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5年4月1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050039522號函辦理。

二、場次調整情形如下：

(一)新北市場次(課程代碼：1973359)：原訂於105年5月8日上午9時假國立板橋高級中學辦理，調整為105年4月24日下午1時30分至4時40分假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(下稱新北高工)圖書館6F辦理。

(二)臺東縣場次：原訂於105年5月8日下午1時30分假國立臺東女子高級中學辦理，調整為105年5月7日下午1時30分至4時40分假國立臺東女子高級中學中正堂辦理。

三、有關新北市場次相關問題，請逕洽新北高工教務處許棟材主任，電話02-22612483轉分機40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



副本： 2016-04-18 11:05:37
電子公文交換章



裝



訂

線